签订《面向高速高动态视觉的传感器芯片测试》出款合同的情况说明

计算机学院仉尚航老师拟与苏州芯途智感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面向高速高动态视觉的传感器芯片测试》出款合同，拟拨款金额42.00万元，相关背景资料及情况如下：

一、进款主合同信息

若使用内协经费，请填写：进款主合同是北京市科技计划“揭榜挂帅”项目军令状《面向车路云一体化的高速高动态路侧智能相机研制》项目（项目编号：Z241100003524012），进款合同总金额200.00万元，项目负责人施柏鑫老师。该合同下向本出款合同负责人仉尚航老师内协50.00万元（财务账号：8300101571），本出款合同项目负责人确认本人前述内协可使用经费足够完成出款合同的支付。

二、出款类型

本合同申请按 □外协合同 ☑外包合同 □代购组件设备 □其他技术合同（出款）（请勾选）进行签订。

备注：1、外协合同：主合同中已明确协作事项、协作单位或个人。

2、外包合同：主合同中未明确协作事项。

3、代购组件设备合同：主合同中已明确约定拟代购组件设备清单。

三、出款原因

填写说明：1、若为外协，则请提供主合同关于该出款事项的约定截图。

2、若为外包，请写明出款的必要性。

3、本项目若使用主合同结余资金，请提供主合同已完成的相关说明。

4、若为代购组件设备，则请提供主合同关于该出款事项的约定截图。

“面向车路云一体化的高速高动态路侧智能相机研制”项目中，有高速高动态视觉传感器设计和多模态智能感知算法的任务，这些任务都需要传感器芯片具备CFA（Color Filter Array）的基本功能。

四、合同对方的资质文件

上传合同对方单位的营业执照/法人证书扫描件

五、关联关系声明

本出款合同受托方是否与项目组负责人、项目组成员存在关联关系（请根据实际勾选）：

☑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性。

□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承诺** 1. 本人已充分了解法律法规及学校管理规定并保证严格遵守；2. 本人/项目组成员 与合同受托方存在关联关系，具体关系：_____；3. 本人已充分了解关联业务受托方的法人资格和履行能力，保证提供的背景材料真实、合法；4. 本人保证关联业务内容真实、价格公允，与进款主合同业务相关。如果违反以上内容，导致学校技术、经济和名誉损失，本人负责承担一切责任。

注：50 万元以上（含）的非外协类业务关联业务，需进一步依照《大额非外协类出款项目关联业务办理流程》进行声明、专家论证及审核签署。

项目负责人（签字）：仇尚航

日期：2026年6月17日